

編 製 說 明

- 一、本月報旨在按月提供我國各項最新基本統計，俾便瞭解整體社會及經濟概況。
- 二、本月報所載資料範圍未加註者即為臺灣地區資料。
- 三、本月報所載資料均由各機關主計單位提供，詳見「參、資料說明」。
- 四、本月報所載資料為最新數字，凡與前期內容不同者，應以本期數字為準。
- 五、本月報部分數字，由於尾數進位關係，總數與細數之間，容或未能完全吻合。
- 六、本月報所用度量衡單位以公制為準，其有特殊情形者，均經分別註明。
- 七、本月報所用期間如僅稱「年」則為曆年，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；如稱年度則為會計年度，88 年以前年度為自上年 7 月 1 日起至當年 6 月 30 日止，88 年 7 月 1 日起為將會計年度改為曆年制，表列 89 年度為自 88 年 7 月 1 日起至 89 年 12 月 31 日止；如稱「學年度」指自當年 8 月 1 日至次年 7 月 31 日止。
- 八、本月報所用符號代表意義如下：
 - 0 表示數值不及半單位
 - 表示無數值
 - ... 表示數值不明或尚未產生資料
 - p 表示初步統計數
 - f 表示預測數
 - r 表示修正數
 - e 表示估計數
- 九、本月報資料以上載於 <http://www.stat.gov.tw/lp.asp?ctNode=2114&CtUnit=1041&BaseDSD=30>，如對本月報之內容有任何疑問或建議改進事項，可以電話、傳真或來函與本局聯絡或逕洽資料來源機關。
 - 電話：049-2394033
 - 傳真：049-2394030
 - 地址：54071 南投縣南投市中興新村光明路 25 號 地方統計推展中心統計推展科
- 十、有關政府相關資訊，請至「我的 e 政府·電子化政府入口網」，網址<http://www.gov.tw/>；如欲訂閱電子報請至中華民國統計資訊網首頁，網址 <http://www.stat.gov.tw>。